

证券代码：835075

证券简称：清源投资

主办券商：华创证券

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 年 12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刘建云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以及相关法律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拟出资 600 万元设立湖北长江源创力清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深圳清源时代投资管理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清源时代”）拟出资 600 万元在武汉市设立湖北长江源创力清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暂

定名）（以下简称“湖北长江源创力清源”）。

湖北长江源创力清源的认缴注册资本为 1,000 万元。其中，清源时代认缴 600 万元注册资本，持股 60%；湖北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认缴 200 万元注册资本，持股 20%；深圳市源创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认缴 200 万元注册资本，持股 20%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5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清源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30 日